

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5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0万元(含)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至董事会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披露在上交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根据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及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智能音频芯片设计及产业化项目	23,835.61	23,835.61
2	面向穿戴设备的MCU芯片设计及产业化项目	7,738.34	7,738.34
3	汽车电子MCU芯片设计及产业化项目	5,425.00	5,425.00
4	发力车规级存储器	10,000.00	10,000.00
合计		47,325.95	47,325.95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根据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及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新一代触控AI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0,110.74	10,110.74
2	新一代触控AI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3,908.57	13,908.57
3	研发投入及储备资金	40,936.87	40,936.87
合计		64,955.18	64,955.18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着收益和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提高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至董事会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四、自有资金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0万元(含)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至董事会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 委托授权

公司拟委托理财机构对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将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3. 风险提示

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将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操作流程由公司财务部根据《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4. 投资期限

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将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操作流程由公司财务部根据《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5. 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披露在上交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议案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5289 证券简称:罗曼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4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暨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监事及相关部门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建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罗景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完成股权转让及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权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2. 自然人资金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用于购买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及国债回购产品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户结算账户(用途)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且投资现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3. 财务资金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用于购买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及国债回购产品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户结算账户(用途)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且投资现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4. 合规资金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5. 其他资金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6.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7. 其他资金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8.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9. 其他资金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10.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11.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12.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13.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14.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15.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16.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17.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18.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19.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20.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21.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22.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23.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24.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25.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26.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27.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28. 筹集资金本息

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1,089.00万元，扣除各项银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02.3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86.61万元。

29. 筹集资金本息